

公司代码：603214

公司简称：爱婴室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公告实施权益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5.00 元现金红利（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婴室	603214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岷	唐普阔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2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1号楼5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2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1号楼5层
电话	021-68470177	021-68470177
电子信箱	investor.list@aiyingshi.com	investor.list@aiyingshi.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以母婴商品的销售及相关服务为主营业务，是一家结合直营门店、APP、小程序、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为孕前至 6 岁婴幼儿家庭提供优质母婴用品和相关服务的专业连锁零售商，经营产品涵盖了婴幼儿乳制品、纸制品、喂哺用品、洗护用品、棉纺品、玩具、车床等品类，产品品种逾万种。

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并在上海、江苏、浙江、福建、重庆、深圳等地区开设直营门店。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开设直营门店 297 家，合同面积达 173,693.73 平方米，为客户搭建了一站式母婴用品采购及孕婴童服务平台。

作为国内知名的母婴用品专业连锁零售机构，“爱婴室”母婴品质生活馆吸引了惠氏、雅培、达能、美素佳儿、合生元、飞鹤、嘉宝、尤妮佳、金佰利、大王、伊威、方广、新安怡、贝亲、Bobo、Joie、英氏、妙思乐、怡思丁、菲丽洁、皇室、孩之宝、美泰、奥迪等知名品牌的入驻，并与上述多家国际性集团公司建立了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了优质特惠的母婴商品及服务。

（二）经营模式

公司以会员营销为核心，以直营门店、APP 为主要营销渠道，结合微商城小程序、门店到家小程序、微信公众号等电商流量入口平台，形成了全渠道融合的商业经营模式。

公司对商品的采购实行以总部统一集中采购为主和区域采购相结合的方式，对销售商品的配送实行以自建物流仓储中心配送为主和供应商直送相结合的方式，这些举措保证了公司经营成本优势和营运高效。公司在供应链管理上的优势，构成了公司在一站式母婴商品连锁零售市场的独特竞争力。

（三）公司所从事的行业情况说明

1、国家产业政策、人口政策

从宏观经济角度来看，2019 年，中国经济运行总体保持了平稳运行、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展现出强大的韧性和潜力。消费作为经济增长主动力作用进一步巩固，消费升级类商品保持较快增长。期间，国家出台了多项促进消费的实施政策，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同有关部门出台了《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 年)》(发改综合【2019】181 号)，指出要“着力引导企业顺应居民消费升级大趋势，加快转型升级供给质量和水平，以高质量的供给催生创造新的市场需求，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推动消费平稳增长”；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国办发【2019】42 号)，提出 20 条政策措施，推动流通创新发展，完善消费环境，促进商业繁荣，激发国内消费潜力等。

近年来，国家“二胎政策”的全面放开，实施效果明显，进一步拉动了国内母婴行业的整体需求，为母婴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发展机会。目前，国家和部分地区也出台了更加积极的生育政策，例如延长产假时间、提高生育补助、支持公共哺乳室建设、鼓励发展婴幼儿照护市场等。

2、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F52 零售业”，细分为母婴商品连锁零售子行业。

（1）中国母婴商品零售行业的主要业务模式

目前，我国的母婴商品零售行业主要业务模式有融合线上业务的母婴连锁专卖店、商超/百货里的母婴商品专区、综合电商平台上的母婴专区/品牌店、母婴垂直电商、母婴个体经营店。融合线上业务的母婴连锁专卖店，依托线上线下自有渠道，经营包括婴幼儿奶粉、纸制品、辅食、棉纺品、玩具、车床等品类的母婴用品，有些还提供婴幼儿游泳、抚触等服务，品类齐全、体验丰富。

商超/百货里的母婴商品专区，主要以专营柜或代销的形式经营毛利率较高的婴幼儿棉纺产品、玩具、车床等耐用消费品及孕妇功能性服装等，品类较为单一。

综合电商平台上的母婴专区/品牌店，采用自营或平台入驻等形式经营各品类的母婴用品，商品品类丰富，数量极大，质量参差不齐。

母婴垂直电商，以纯线上作为入口的母婴零售渠道，品类较为齐全、不同公司重点不一，包括以进口母婴限时特卖为特色的平台、以跨境电商为主的特色平台，以品牌折扣为主的平台等模式。

母婴个体经营店，自有渠道，主要以实体门店的形式经营母婴用品，通常单一经营食品类、服饰类、用品类或兼营其中某些品类，其主经营的品类所覆盖的产品品种和品牌较少。

（2）母婴零售行业特征

第一，区域性特征。由于我国区域经济、城市规模和城市经济差异较大，因而对母婴商品连锁零售企业的吸引力也有较大差异。从区域经济差异看，母婴商品零售行业发达的地区集中在以北京为代表的环渤海经济圈、以上海为代表的长三角经济区和以广州为代表的珠江三角地区。国内大型母婴商品连锁零售企业都在依托主要城市，通过在多个区域建立分公司和连锁经营的方式逐步拓展地理覆盖范围，致力于发展成为专业的母婴商品零售商巨头。但大幅跨区域经营对企业的供应链管理要求较高，且存在地区消费偏好的差异以及当地的竞争企业，外地企业若要进入当地市场，需要具备较强的综合经营能力，因而使得目前母婴商品连锁零售企业的经营还呈现较为明显的区域性特点。

第二，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目前我国母婴商品零售商销售的商品大都以婴幼儿奶粉、纸制品、护理用品等母婴生活必需品为主，相比宏观经济及周期性行业而言，具有一定抗经济周期特

征。另外，连锁零售行业也具备一定的季节性，一方面，在某些特定的节假日期间，如春节、“五一”劳动节、“十一”国庆节等，连锁零售企业的销售额一般较平时有较大幅度增长，各销售门店也借此机会大举进行促销活动；另一方面，受部分商品及服务自身的季节性影响，如玩具、服装、防蚊虫用品、婴儿抚触等，商品销售结构也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第三，客户流动性特征。母婴用品市场一般定位于服务 0-6 岁的婴幼儿群体。母婴用品的购买者角色主要为父母、爷爷奶奶、外公外婆，母婴用品的消费者是 0-6 岁的婴幼儿，购买者和消费者是相分离的。母婴用品市场的消费者生命周期较短，不断有新的消费者出现，也不断有消费者退出，这就决定了这一行业的客户流动性较为频繁，相较于其他行业，客户流动性明显。

（3）中国母婴商品零售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根据罗兰贝格、中信证券研究部的预测，2020 年中国母婴产品市场规模将会达到 1.95 万亿元，较 2018 年 1.68 万亿元增长 16.07%。

根据 Frost & Sullivan 调查，2017 年母婴类产品与服务消费占家庭消费的比重已达 18.18%，预计 2020 年将进一步提升至 19.9%。

母婴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主要由以下因素造成：第一，消费升级、育儿观念转变为母婴行业市场成长带来长期驱动力；第二，母婴人口总量保持增长趋势，推动母婴行业扩张；第三，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母婴类消费占家庭消费的比重不断提升进一步扩大了母婴商品消费市场。

3、母婴专营连锁零售的渠道优势

与商场百货、超市/大卖场等业态相比，母婴商品的专卖连锁渠道受益于母婴用品品类齐全、货品质量有保障、专业化服务等渠道优势，在整体母婴零售行业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连锁母婴零售渠道是连接母婴商品品牌商和消费者之间的纽带。消费者对母婴商品的安全性要求很高，母婴商品质量是消费者进行母婴商品购买决策的核心因素之一。由于产品易产生信任危机这一特性，连锁母婴零售店的多区域多门店的连锁运营模式，较容易取得消费者的品牌信任，由此成为需求拉动因素，并取得了快速发展。

目前，连锁母婴专营店已经成为母婴商品零售市场的重要业态之一，伴随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部分头部母婴连锁专营店纷纷布局线上渠道业务，迅速开辟线上销售市场，例如借助 APP、微商小程序、门店到家小程序等电商入口平台，形成线上线下全渠道融合的经营模式，迎来市场发展新商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655,406,564.68	1,387,916,933.96	19.27	769,611,471.79
营业收入	2,460,365,116.02	2,135,403,713.36	15.22	1,807,849,27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247,619.18	119,993,110.72	28.55	93,577,92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735,552.01	103,358,727.68	20.68	86,832,87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3,689,981.93	885,461,101.91	14.48	373,946,22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04,160.97	104,300,748.89	23.78	108,264,808.0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10	0.91	20.88	0.8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10	0.91	20.88	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3	16.42	减少0.09个百分点	27.2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45,191,885.20	633,958,445.40	562,291,760.91	718,923,0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63,206.22	44,524,113.78	24,978,583.69	66,981,71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475,725.63	36,413,871.89	22,379,111.51	51,466,84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08,376.62	30,804,325.26	21,860,678.73	107,747,533.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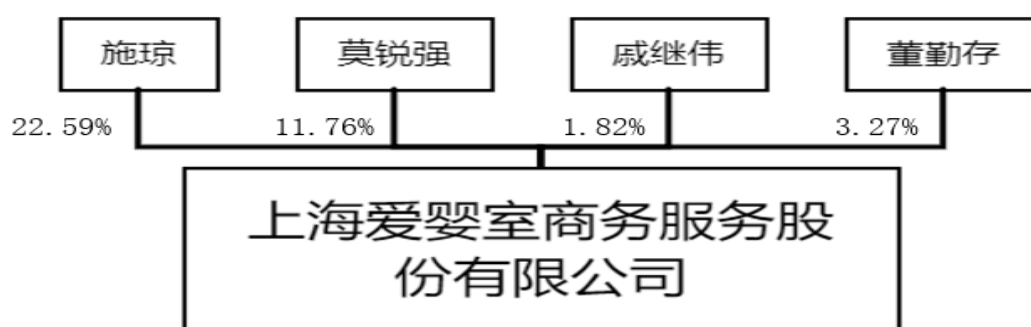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9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施琼	0	23,057,754	22.59	23,057,754	质 押	1,368,700	境内 自然 人
Partners Group Harmonious Baby Limited	0	19,192,897	18.81	0	无	0	境外 法人
莫锐强	0	12,000,000	11.76	12,000,000	质 押	1,824,900	境内 自然 人
上海茂强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3,750,000	3.67	3,75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杨清芬	-310,000	3,590,000	3.52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董勤存	0	3,334,500	3.27	3,334,500	质 押	1,882,400	境内 自然 人
郑大立	-1,301,800	2,350,800	2.30	0	质 押	1,910,000	境内 自然 人
戚继伟	0	1,856,840	1.82	1,856,84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社保基金四 二零组合	1,557,258	1,557,258	1.53	0	无	0	国有 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鹏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6,541	1,236,541	1.2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施琮、莫锐强、戚继伟、董勤存为一致行动人，莫锐强系茂强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莫锐伟与莫锐强为兄弟关系。其余股东公司未知其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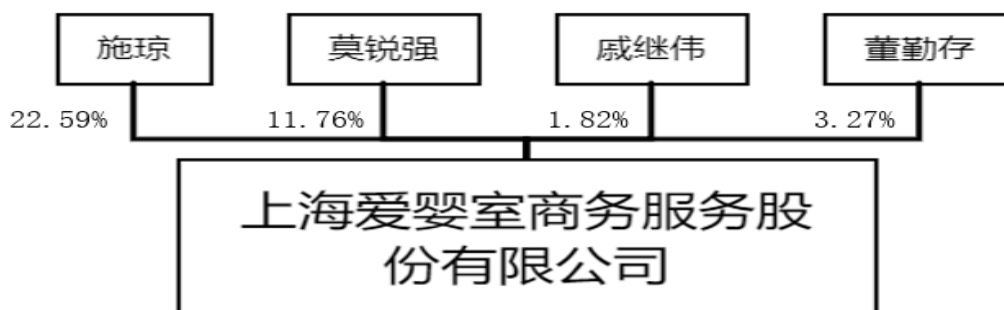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246,036.51 万元，同比增长 15.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24.76 万元，同比增长 28.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369.00 万元，同比增长 14.48%；基本每股收益 1.10 元，同比增长 20.88%。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度主要经营工作完成如下：

1、优势区域开店提速，跨区域并购落地

2019 年，公司根据经营计划和募投项目建设，结合商圈消费趋势，在上海、江苏、浙江、福建等地区持续提速加密拓展直营门店，布局西南市场、完成重庆泰诚 18 家门店并购，布局珠三角市场、深圳首店落地，全年新开门店 73 家，主要为商场店，主动淘汰 17 家不符合发展要求的门店，全年净增 56 家，直营门店总规模达 297 家。公司管理团队实施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并购并重，稳步扩张，各地区直营门店盈利稳定、经营良好，公司实现营收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2、加码线上投入，促进电商营收

2019 年，公司围绕全渠道营销体系建设，继续加码线上投入，APP 上线更丰富的商品、引入第三方入驻、实施更灵活多样的营销措施，APP 日活跃用户、月活跃用户有明显提升。公司独立开发并上线微商城小程序，借助微信的用户平台，扩大流量入口，便于营销推广，获取更多销售机会。公司进一步强化线上渠道布局，完善商城平台建设，增强与消费者的互动，提升消费者购物体验，报告期内，公司线上平台销售额 7,591.94 万元，同比增长 67.42%，增速迅猛。

3、构建全渠道信息系统，加速数字化转型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原有门店系统及核心 ERP 等相关系统架构已不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深入的研究需要，结合与腾讯合作的契机，选择了一套更适应线上线下融合的、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全渠道信息系统。全渠道信息系统共分两期，总投入逾千万元，第一期完成了核心 ERP 系统及门店前端系统的升级换代，包括海鼎多业态商业自动化管理软件（HDPOS）V4.6 及其门店系统、会员营销小程序、小智收银小程序、海鼎全渠道订单管理系统、海鼎销售中台等；第二期是根据公司发展新业务需求，开发定制了线上线下完全打通的中台系统的技术模块，预计在 2020 年完成上线。全渠道信息系统的上线及优化，将为公司搭建数字化决策模型，从而以数字驱动业务、营销场景，加速公司数字化发展。

4、持续优化商品结构，促进毛利率提升

2019年，公司持续优化商品结构，加大引入畅销新品，淘汰部分滞销旧品，积极研发棉纺品、纸制品、洗护类等自有产品，丰富自有商品品类，强化自有商品品牌属性，2019年，自有产品销售23,083万元，占商品销售的比重为9.97%，同比增长29.72%。公司通过优化商品品类组合，提升商品毛利的同时能够更好的带动客流。公司自有商品品类的增加以及畅销，提升商品销售毛利的同时，也提高了门店以及电子商务平台的聚客能力。

5、完善会员营销场景，实现精准营销

公司依托海鼎系统优化会员营销场景，上线微商城小程序、推出礼品卡业务、搭建分级会员权益体系（普通会员、MAX卡会员、MAXPro会员）、等功能，进一步丰富营销场景，提升了会员消费体验。公司基于RFM模型会员分类，个性化标签设置，精准会员画像分析，实施精准营销，提升会员活跃度、复购率，进而促进公司整体业绩提升。

6、完善人才培养及激励体系，激发员工创造活力

公司建立符合门店营运工作的多维立体的员工发展与培训体系，根据员工职业发展路线，安排相应的专业知识、销售服务、营运标准、营运管理等方面的技能培训，培训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灵活而又高效。公司在总部推出内训师计划，面向职能部门推出系列培训课程，满足总部人员知识和技能的提升需求。

2019年，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覆盖高中层管理人员、技术骨干、城市业务经理及优秀店长等共129人，合计授予股份205.9万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是公司完善激励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利于激发管理团队以及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增强公司凝聚力，从而促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7、加强与资本市场交流，维护公司市值

2019年，公司积极通过多种途径和方式，与投资者保持交流和沟通，传递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公司先后举办5场投资者现场业绩交流会，到场投资机构及个人投资者累计有600余人，接待来访交流人员30余次，组织参加券商机构举办的路演和反路演交流会20余次，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2次，与协会单位联合举办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交流活动1次，组织投资者门店调研15余次等，通过灵活多样的形式，广泛与投资者保持沟通和交流，不仅让投资者了解公司的经营模式、经营业绩，传播公司的投资价值，更让部分投资者通过门店调研、产品使用等形式，成为公司的消费者、品牌的传播者。

8、启动物流中心二期扩建项目，适应门店拓展和电商发展战略需求

2019年，公司启动物流中心二期扩建项目，强化供应链体系及线上业务支持体系。二期项目

于 2019 年 9 月正式投入建设，该项目总投资逾亿元，预计于 2021 年 4 月投入运营使用。二期项目采用了更智能的仓储物流管理系统 WMS、TMS 及 AMS，并配套首次采用设备如滑块分拣机、螺旋提升机、RFID 标签等。二期项目建成后，与原有的仓储物流中心融为一体，可满足仓库每日 4.5 万箱的出货，每年 76 亿元的发货额，首批投入可满足电商平台年出库额 3 亿元，对支撑公司门店拓展和电商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此外，随本年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其他应收款”项目中的“应收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其他应付款”项目中的“应付利息”改为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参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不追溯调整比较数据。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将部分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